**中國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博士班**

**學位論文符合學術倫理規範切結書**

 本人已完全瞭解學術倫理之定義與行為規範及本校「博、碩士班學位論文抄襲處理原則」，謹此嚴正聲明，本人所呈繳之畢業論文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題目)

確實為本人所研究及撰寫，如有抄襲、違反著作權法或相關實驗、問卷假他人之手等違反學術誠信與倫理之行為時，願自行擔負所有的法律責任，以及概括承受一切後果。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 班 別：□碩士 □博士

 學 號：

中 華 民 國： 年 月 日

我已閱讀底下說明，並同時繳交原創性檢測報告。

□ 論文原創性檢測報告已繳交所辦存查。

□「中國文化大學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」節錄部份條文如下：

第十七條 取得學位之論文有造假、變造、抄襲、由他人代寫或其他舞弊情事，依「中國文化大學博、碩士學位論文抄襲處理原則」辦理。

□「中國文化大學博、碩士學位論文抄襲處理原則」節錄部份條文如下：

第十條 學位著作抄襲案經過調查屬實著，應撤銷其學位並公告註銷其已發之證書；其有違 其他法令者，並應依相關法令處理。

 「中國文化大學博碩士班學位論文考試辦法」與「中國文化大學博、碩士學位論文抄襲處理原則」全文：https://reg.pccu.edu.tw/files/11-1004-1960.php?Lang=zh-tw